施工图预算审核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正信智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因甲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音乐室及一二楼地板零星工程维修项目的工程需要，现委托乙方审核工程施工图预算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音乐室及一二楼地板零星工程维修项目

2、项目规模：总投资估算29000.00元。

二、服务内容

乙方将根据甲方提供工程量清单等资料，审核详细、准确的施工预算。施工预算审核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审核报告及相关资料。

三、审核质量

乙方确保各项内容的审核均符合本项目要求和有关规范规定。

四、审核费用

本合同预算审核费收费计算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收费标准计取收费；造价咨询费按1800.00元收取（大写：壹仟捌佰元整）。在咨询人提交预算算成果文件后，委托人应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每次支付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支付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五、甲方责任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审核施工预算所需的工程量清单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2、按本合同规定，及时支付给乙方工程预算编制费用。

六、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行业标准，编制准确、合理的施工预算；

2、乙方应在服务期限内完成施工预算的审核工作，并向甲方提交预算审核报告及相关资料；

3、如乙方审核的施工预算存在重大误差或漏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不超本合同总价。

七、成果提交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备注
1	施工图预算审核报告文本	4份	
2	施工图预算审核报告电子版文件	1份	

八、双方确认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全同，乙方未开始审核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审核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乙方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进行支付。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预付款。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正信智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润路支行

账　　号：1209 2158 3110 101

九、其他事项

1、保密条款：双方应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得的对方商业秘密和机密信息予以保密，并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项目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并以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音乐室及一二楼地板零星工程维修项目工程施工图预算编制合同》签署页）

甲方名称：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　　所：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2026年9月22日

乙方名称：

正信智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住　　所：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1栋1单元7层2号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2026年9月22日

附件一：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

（摘自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1]724号文）

序号	咨询项目名称			收费基数	收费标准						备注
					≤100万元	101-500万元	501-1000万元	1001-5000万元	5001万元-1亿元	>1亿元	
1	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估算价	0.13%	0.11%	0.09%	0.07%	0.05%	0.04%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2	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概算价	0.20%	0.18%	0.16%	0.13%	0.12%	0.11%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3	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	清单计价法	单独编制或审核工程量清单	预算造价（预算价、招标控制价）	0.30%	0.25%	0.24%	0.22%	0.20%	0.1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单独编制或审核预算造价	预算造价（预算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	0.18%	0.16%	0.14%	0.12%	0.09%	0.0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定额计价法	编制或审核预算造价	工程造价	0.35%	0.3%	0.28%	0.27%	0.24%	0.20%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4	工程结算的编制			工程造价	0.45%	0.40%	0.35%	0.33%	0.30%	0.2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5	工程结算审核	（1）基本收费		送审工程造价	0.28%	0.25%	0.22%	0.16%	0.13%	0.10%	基本收费为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总收费=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2）效益收费		\|核减额\|+\|核增额\|	5%						
6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概算价	1.20%	1.10%	1.00%	0.90%	0.80%	0.70%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不包驻场人员的费用
7	工程造价纠纷鉴证			鉴证标的额	1.20%	1.00%	0.80%	0.70%	0.60%	0.50%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原被告单方有造价或双方均无造价
				争议差额	争议差额在1000万元以下（含1000万元）按50%收取，1000万元以上按4%收取						双方各有造价
8	钢筋及预埋件计算			按实际钢筋使用量	12元/吨						
9	工程造价咨询工日收费标准			工时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的注册造价师：190元/人·工时；注册造价师或高级职称的咨询人员：150元/人·工时；工程造价中级资格专业人员：100元/人·工时；工程造价初级资格专业人员：60元/人·工时						

说明：1.以上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委托双方可在最高收费标准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收费标准。

2.造价咨询费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收取。

3.工程主材无论是否计入工程造价，均应计入取费。

4.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工程结算的编制或审核的收费标准不包括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凡要求钢筋及预埋件计算的按相应的收费标准另行收费。

附1、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42299734G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编号：10 - 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正信智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左佳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财务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2年10月21日

住　　所　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1栋1单元7层2号

登记机关　成都市青羊区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9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